

金車王

U. 辛克萊

王鍾今

「媽，」小阿布納說，「對街有一個傢伙，他說他要造一輛不用馬拉自己會得跑的車子。」

「他是發瘋了，」媽說。

「他並不像發瘋，」孩子辯解着，「他倒是一個好人。」

「你可不要和他接近。你不要跟怪癖的人在一起。」

母親們誤會孩子的意思，這並不是第一次。附近的孩子們都想去看「沒有馬拉的車子」，都想去聽那個傢伙所講關於這種車子的話。他之所以成為「好人」的一種方法就是高興和孩子們談話；他們的心裏，成見較淺，並不以為沒有遇到過的事情是永遠不會遇到的。在炎熱的夏夜，每當他打開披屋大門工作的時候，老是有幾個孩子在甬道上探望；只要他們不胡鬧，問些有趣味的問題，或者跑進來看他工作，他倒滿不在乎。他會得解釋新引擎的玩意兒，在這種新引擎裏面，火不生在鍋爐的下面，而在一個金屬汽缸內部，由汽體連續的爆發而產生動力，雖小但

很快

阿布納未向他的母親提起這一點，因為「爆發」這兩個字會把她嚇一跳。吃過晚飯以後，他跑出去和別的孩子們玩。如果他們不去追貓或拉女孩的辮子，就去聽內燃機的解釋，這又有何妨呢？這種情形，不是在鄰近每一寓所能夠找得到的，有些孩子會故意加以誇張，有時對於一輛車能否自己會跑的問題常常爭論到打架。

那是一個極像童車的東西，但比童車大一倍，好像有雙生子的人家所造那樣。這輛車大得剛能容納兩個長大的雙生子並排坐，擠得很緊。它用四個腳踏車車輪跑，上面包着硬橡皮，前面有一個把手，像輪船的舵盤一樣，你像在輪船中那樣，握着往你所欲到的方向跑。

在座位的底下和後面，就有這種新奇的引擎。發明者費了許多月功夫才在他的工作檯上把引擎裝配起來——他修補引擎和添配新另件都是在置作檯上做的。這個引擎有兩個汽缸，由直徑二吋半的汽管做成。每一汽缸有一個活塞配得很緊密並且還有一個設計，滴一滴汽油在裏面，就用電火把它爆發起來。引擎發動時，發出一個像連珠砲般的爆裂聲；又有一股氣味難聞的灰色的烟，使發明者急急打開披屋門。這一區的鄰舍從每一方向都可聽到這陣聲音，並且

會說：「又是那個瘋子在玩花樣。他總有一天會把自己炸死。」如果他們神經特別過敏，會得說：「他會把我們都炸死，」並且會奇怪爲什麼警察允許這種事情在一個體面的鄰居中隨他去鬧。但孩子們覺得這像國慶日一樣好玩。他們會跑過來，立在門口張望。引擎射出一連串迅速光亮的火花，非常好看。這通常在夜裏，因爲白天這位福特先生在一家電氣公司中做工。他每夜工作得很遲，顯然在世界上並無其他興趣。星期六晚上，他一直工作到天亮——因爲鄰居以前從來沒有聽到過有人於星期日在機器旁邊做工。

引擎使軸心團團轉，轉得快到你簡直看不出它在動。福特先生曾經這樣想：要是他把那個東西裝在童車的輪軸上，那就可以把車推動；他時時刻刻裝上去試驗。但似乎有些地方還未妥當，於是他卸下來再修補一些東西上去。他永遠準備解釋這個玩意兒，因爲他是一個健談的青年，而似乎又不保守任何祕密。不差，先生，他要造一輛自己會得跑的童車，比任何人更好的童車。你會得看到路上都是牠們，到頭來馬會不再見了。孩子們會得在跑開以後大家辯論。或者贊成或者反對。

結果鄰居對於這位有癖性的發明家都習慣了，甚至對於他忘記禮拜天也習慣了。但是沒

有一個人曾在腦子裏停留一下他的幻想說是他會不用任何生物拉曳可以爬山。人對於重蒸氣引擎在鐵軌上跑已經習慣了；但前面沒有東西拉而在公路上馳奔，即使不違反法律至少違反自然。這幾乎像有些人致力於在空中飛行一樣可笑。

二

阿布納的父親姓蕭德，是在一家大工廠裏做工的。這家工廠專門製造鐵路上行駛的貨車。他的工作是用木材來裝配車皮；這算爲半熟練工作，報酬很好，他平均每天得到美金一元四角之多。但這又是苦工，雖然他是一個畢生勞動的壯漢，每天做了十小時工以後也就精疲力盡了，有時他在回家的街車上便睡去，因此錯過了站頭。他疲倦得不能再讀晚報，從星期一到星期六，每天晚飯後不到一小時就要去睡覺。

湯姆·蕭德和他的家眷，住在兩家相連式的一幢房子中，對街便是福特先生的披屋。那座房子原是漆成白色的，但舊得使人記不起在什麼時候漆的了。樓下有一間會客室和一間廚房。

樓上有兩間臥室，一間是湯姆和他的妻子邊有一個小女兒睡，另一間是阿布納和他的三個哥哥睡的。廚房中有自來水，但廁所卻在後天井一間小屋中。這在冬天很不方便，但他們並不覺得，也從未聽到人家說有什麼其他辦法。

另一邊的房子中，住着有九個孩子的奧羅克一家人，他們是好勇鬪狠的愛爾蘭人。奧羅克先生每星期六晚上要吃醉酒，回家打他的妻子；你聽起來好像在同室一樣。這對於一份美國人而又信新教的家庭是耐不住的，但奧羅克太太卻曾坦白地說，她寧願被打，卻不願外人來干涉她的家事。幸而在蕭德家中，父親是屬長老會裏的一個支派「原始信徒會」，他們有兩大信條：一是絕對戒酒，一是成年都受浸禮，每個人都像聖經插畫中一樣穿着白袍。

他們固然窮，但並不窮得一無辦法；他們不但確信前途有一個邀天之福的國家，並且他們的孩子们都已上學，而家庭擁有一切美國人家庭的信仰，相信兒子們將來會有出頭日。美國是一個有機會的地方，每天都遇見許多奇事。最窮的孩子有權利成為總統；並且除了這個大獎以外，還有許多小獎，如上議員、省長、法官、和產業大王、產業公候、以及次等貴族。在這國家中，生活好像一種川流不息的獎券；每一個母親，祇要生個孩子，即使生在醜陋不堪的貧民窟裏，也好像探

手於摸彩袋中，或者會摸出一顆閃閃發光的寶石。

即使被勞苦所磨折的湯姆·蕭德，也知道這一點。他定一份報紙，每星期日早上送到他的家裏，在他從教堂做完禮拜回來吃過晚飯以後，就一直讀到睡去。在這份報紙上他看到時髦女子、神話中似的富翁和成功人物的描寫。報紙告訴他這些人如何從他那樣貧窮境況中升起來，如何由生產有用的東西而致富，提高美國的生活程度直到成為全世界最高。凡是分享這恩惠的人都覺得心裏充溢着自負；湯姆的心中，所充溢的自負正像他人一樣熱烈——他只希望孩子們的皮鞋不要破得太快，他的女人不必操作得這樣勞苦，要補孩子們的短褲。

有一天深秋的傍晚，在印第安那省還是夏天並且很熱，湯姆坐在通到前門的兩級木步階上。他依然穿着污穢的布襯衫和工裝褲；他一身僅有的清潔部份祇是兩隻手，那是因為要吃夜飯才洗淨的。他長着一副稀疏的棕色鬚髭，和滿臉長了幾天的鬍子——因為照例他在星期日早晨才刮臉。他的面孔好像皮革又多皺紋，帶着一副黃牛似的病容。他沉思地抽着板烟，充滿了誠實得來的安祥。

他的滿臉雀斑的兒子從屋後跑出來，他的旁邊「喂，爸，」阿布納說，「你得來看看福

特先生所做的馬車，沒有馬的馬車，他把車子放到披屋前面來了。」

湯姆聽人講到那個小玩意已有半年，這時倒也引起了一些好奇心。「好罷，我們姑且去看。」他敲去了板煙斗裏的煙灰，讓十三歲的兒子領着走到衙堂中，向發明家工作的一間小棚房或者毋寧說是馬車間走去。

福特先生是一個面孔瘦削的二十八歲青年，有一頭鬆曲的棕髮和一副活潑的表情。他的工場剛好容納一輛馬車和一匹馬，有一扇可容馬車進出的大門，一扇可容馬進出的小門，還有一個當做窗的小方洞。他把這間房子出清，放上一條工作檯，一副工具，和這輛可容長成的雙生子坐的童車。這時那個小玩意正放在露天中，兩個孩子在這樣推那樣推着玩兒，福特先生卻把着駕駛盤。他對於這樣做法似乎很滿意；他能使這個東西走動，他能使它走動到任意所欲的地方，似乎是毫無問題的。

當試驗完畢以後，阿布納說，「這是我的爸。」福特先生客氣地點點頭，於是湯姆就大胆說：「福特先生，要是你能使它走動，那將成爲一件大發明。」

「啊，我正在想法使它走動，」福特說。「我在未動手以前一切就早已都想到。」

「你很可以賣出去呀，」湯姆打撈說。作爲一個十足的美國人，他想到賣買方面。「許多有錢人會開着這樣一輛車子玩兒。」

「不但有錢人，蕭德先生，」發明者回答，他隨時預備談天。「我做這種車不當作玩具，而是派正用的。我的意思要它們普遍，以便老兄這樣的人將來也可開着上工廠。」

「像我那樣的人也可以買得起這種東西，福特先生。」

「你可曾想一想現在上工廠要化多少車錢？假定每天得化一角，每年就得三十元——而且祇有一個人。像我所造的車子，每次趁四個人，當可毫無問題。」

「我曉得，福特先生，」湯姆含糊說。他是一個客氣而又謙遜的人，所以他並不說「我親眼看到以後才相信」，而僅說：「祝你運氣好，先生。」

福特先生可並不謙遜而好辯，他滿懷理想答：「不是碰運氣，蕭德先生；那是根據科學和正確計算的。我把這個東西想得很合理，我知道我能够做成功。你等着瞧罷。」

這是在地特洛市巴格萊街上。地特洛原爲一個很大的都市，照美國的歷史算起來，且是一個相當老的都市。地特洛位於一條貫通伊麗湖和聖克蘭湖的河上，有輪船從遠方開來。過河便是加拿大，通着好幾條鐵路，製造的和往來的貨物很多。這位年青傢伙亨利·福特和他妻子住在一所小屋的後面在做着他自己的製造品。

時在一八九二年，他把這一年的空閒和金錢都用於他的發明上。他開始工作時是在一家電氣廠裏做一名機匠，每月工資四十五元，但他並不像那樣窮，因爲他的父親是務農爲業的，曾經給他四十畝地，他就在那裏造一個磨坊。他一生工作得非常刻苦，並且學得了他能在機器方面所找到的一切。他在袋裏帶着一隻兩用錶，一示農人習用的日晷，一示鐵路所定的新時刻。農場上有一座蒸汽引擎，打算拖動一具耕犁；那是這位富有發明天才的青年用各種破舊的農具拼合起來造成的。

這一年過去了，好像從前歷年一樣，沒有馬來拉或機器來推動便過去了。時令交到寒冬，而福特先生仍在他的披屋中拼湊着，祇有一架用木材作燃料的小壁爐取暖。他時時試驗這個奇怪的玩意兒，但老是有些地方不行。它裝有一個木製飛輪，而用皮帶來拖動，兩者都經不起抵抗。意外。它的發火靠連續爆發的電火，而要時間配合正確，又非易易。一個問題剛得到解決，別的問題又接着發生。

但在四月裏，來了一次最大的努力；發明家工作了兩天兩夜沒有休息或睡眠，早晨二點鐘時他走到房裏告訴他的妻子，說機器已經預備好，就要做一次試驗。天正在下雨，她戴着雨傘出來看看究竟怎麼樣。

車前有一把搖手，你得先來搖動才能使引擎發火。它先發出一個巨大的喋喋聲，然後又是隆隆的怒吼聲，使車子震動得非常厲害；但幸而引擎和車身還算連結得堅固，於是福特先生便跨進去開駛。他在車前掛一盞煤油燈，靠着這些暗淡的燈光，駛到石子路上。福特太太在雨中立了很久，她不知道是否該冒雨回來的丈夫回來。引擎沒有開倒車鈞設備，如果他駛入一條狹街，他得下車把車尾舉起。

這個年青的發明家去了很久，結果還是這一玩意兒回來。一個螺釘帽鬆開來，全車因此搖搖欲崩。他非常高興；不管高低不平的石子路和泥濘的車轍，他終於找到他想到的地方。「你全身溼透了，」他的妻子說，他讓她領着到廚房裏，脫下溼東西掛起來，並且給他一杯熱咖啡。他興奮得談個不休。「我居然使一輛不用馬拉的車子跑路了！」亨利·福特說。

四

青年發明家繼續拼湊，繼續改良他的發明物，直到最後他有充分的把握白天駛出去。於是全市都不斷地騷擾起來；因為地特洛滿街都是馬，牠們一看到這輛車子以爲是來吃牠們的，於是都想盡力遠避。牠們會不管車杠或車轅轉向，拼命奔到空曠地去，馬車夫咒罵這個玩意兒爲「鬼車」，並且看到福特先生跑到市長那裏請求允許他開一輛沒有馬拉的车子時大爲驚異；一時他可誇稱爲美國唯一領照的汽車夫。

到了夏季，學校放假了，鄰近的孩子們都來看表演。阿布納·蕭德一聽到連珠鎗響，便會從

家裏奔出來；一隊別的孩子會來加入他，追逐於汽車的煙氣尾巴後面。它的速度像孩子們能夠適適意意跑一樣快；但他們卻佔到一個便宜因為遇到路上有洞的時候，他們可以跳過去。當機器停止的時候，就有許多助手來把它掉過頭。如果它完全拋錨，他們便會幫着推它回家——阿布納曾經推過一次，這是他畢生高興談論的一件事。

要推着回家是福特先生所常遇到的一個經驗。汽體引擎走了一兩英里有熔化的趨勢；所以必須設計一個水箱。於是又得有一個唧筒來流通水，一個風扇把水扇冷。要代替馬和騎腳踏車者這種天然機器，事情似乎複雜得沒有底境！

騎腳踏車者往往跟着這個新玩意跑；他們會並排行駛，並發表他們對發明家的意見。如果他在不願意停而停止的時候，他們會得喊「叫一匹馬呀！」如果他故意停止，他們會來包圍他探望。如果他下車走開，有些人會跳上車來試開；最後他不得不用一條鐵鏈和一管鎖，把一個車輪繫住路燈柱。

報紙當然注意這個新玩意而且費了許多錢，竟不知如何對付它。一輛不用馬拉的車子，是一個笑柄呢還是文明的一個進步？亨利·福特先生是一位莊重體面的人物；他的頭頂上不戴

大禮帽——一個圓柱形的黑色物——他永不出門；往往他的年青漂亮的妻子坐在他的旁邊一起出去，表示多麼安全和舒適。所以報紙大多數時候都待他很客氣，並且當一個騎腳踏車的人想追過他的機器時，他們也並不多說什麼話。但是沒有一個商人鄭重其事想到這種新車有商業價值的可能；甚至在發明家以兩百元出售他的第一輛車另造一輛較輕、較速、鬧聲較小的時候，也未曾想到。

福特先生在電力公司中很過得去；他們請他做總監工——但附帶一個條件，就是他必須放棄製造「汽油車」這種徒勞無功的努力。電力公司認為電是未來的動力；汽體引擎被視為不合於健全的道德。福特先生的答覆是辭去了他的職位，把全部時間都化在他的狂想上。他覺得他必須趕緊做，因為美國其他地方也有幾個人，在致力於同一發明上。他們並不互通聲氣，但隨時在報上讀到有些人開動一輛不用馬拉的車子而把自己摔死，或跌到一條溝裏去，或曾成功行走一哩路仍能駛回家。

五

不景氣的潮流把阿布納·蕭德擄出了羅特先生發明物的鄰居之外。華爾街在一八九三年夏就發生恐慌，關於這阿布納一些也不知道。但到冬天他開始聽到人們失業，而不能找到其他的職業；這就是所謂「艱苦時代」，像冬天本身似的一個自然現象，神祕的、普遍的、殘酷的。全國的鐵路公司停購貨車；所以有一天湯姆上午回家，帶來了工廠關門的消息，而他的每天一元四角的進款也告終。不久兩個大孩子也蒙受到同一的經驗，全家完全都失業；不到幾個星期他們很少的一些儲蓄都用完，他們付不出房租，不得不賣出大部份的財產，把其餘東西搬到另外一家人家租間房做三房客，靠着施捨的苦飯過生活。

從人生巨大的抽籤筒中，有些孩子抽出了幸運年，在和平時代中長大，得到快樂生活的機會。有些孩子長大時發現這是一個戰爭時代；他們被拖出了家庭，開向戰場上，被擊得粉碎。小阿布納的命運不好，他長到十四歲時，湊巧遇到一個「商業不景氣」的時代，所以他肚子吃不飽，

發育受阻礙，並且不得不離學，到街頭賣報賺幾個錢。每一個轉彎角上都有孩子佔住，認為他們有權利佔住這一角，所以阿布納從這一處被逐到那一處，人被打一頓，報被撕碎。無情的寒風刺着他的瘦小和衣衫襤褸的身體，他的手指被凍得僵硬，甚至遇到一個顧客的時候不能找錢。某次他的手指凍僵，有一隻凍得發紫，他痛得絕叫，被人送到醫院裏，醫生把那隻手指割去。所以阿布納終身帶着一個「艱苦時代」的紀念。

跟着福特先生不用馬拉的車子跑的孩子，少了一個了。阿布納賺不到錢，不得不向人求乞；他的父親得和數百個飢餓的人站在一條向慈善機關領麵包的線上，他的勞瘁的母親得披上一條圍巾走到很遠的地方去討一洋鐵罐湯。他們的教會幫助他們一些些，但大多數的教友都是勞動者，他們也有自己的苦處。慈善機關的資金來源枯竭了；美國遍地是飢餓、寒冷和淒慘。

接着兩三年中這個孩子的生活便是如此。他從未再進學校，遇到機會時給人當差使、做散工。最後商業恢復了，兩個哥哥在車廠中找到工作；頭髮變成灰白的父親歡然獲得一個守夜人的職位。阿布納趕送貨車幹了一會兒，後來在一家工廠的披屋中得到一個釘板箱的工作。他總算活着，並長大起來，但永遠未曾像他父親那樣強健。他很瘦，雙肩有些兒曲，嘴有些兒歪，兩顆大